

石狮市民政局 文件

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狮民〔2024〕31号

石狮市民政局 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开展 2024 年石狮市社会工作者 职业教育培训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各镇（街道）公共服务办，各社工机构：

为加强我市社会工作行业职业道德建设，提升社会工作者专业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根据《中共石狮市委办公室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狮委办〔2017〕105号）要求，决定开展2024年社会工作者职业教育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主题

2024年石狮市社会工作者职业教育培训

二、培训时间

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至3月29日（星期五），共2天。

三、培训地点

中共石狮市委党校教研楼（石狮市九二东路126号）

四、培训对象

石狮市取得助理社会工作者、社会工作者、高级社会工作者证书的社会工作从业人员。

五、报名方式及学时认定

（一）报名方式

由于此次培训名额有限，请有意愿参与的人员尽快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报名，报满即止。报名结果将会在培训开始前以短信的形式通知报名人员。如有疑问可联系市民政局基层治理股（88629621）。



（二）学时认定

参训人员需全程参加培训班课程，会务组将做统一考勤和学

时认定，每期全勤的参训人员将获得结业证书。此次职业教育的培训学时作为当年度各级继续教育的专业课时。

六、课程安排

2024年石狮市社会工作者职业教育培训课程安排表

日期	时间	课程	课时	天数
2024年 3月28日 (星期四)	09:00-12:00	《社会工作的理论基础》	4	0.5
	14:30-17:30	《社工项目的精准化需求调研》	4	0.5
2024年 3月29日 (星期五)	09:00-12:00	《社工项目设计的逻辑与技巧》	4	0.5
	14:30-17:30	《服务对象建档与专业化探访的技巧》	4	0.5

七、其他事项

(一) 本次培训班不向参训人员收取培训费用，食宿、交通费用由参训人员自行承担。

(二) 培训期间参训人员需遵守课堂纪律，每节课提前30分钟开始签到，不迟到、不早退、不无故旷课。若因特殊原因无法参与部分培训课程，参训人员需向市民政局基层治理股提交所在单位盖章及领导签名的纸质版请假条。

(三) 本次培训报到时间为第一天上午 08:15-8:45，8:45 准时举行开班仪式。

石狮市民政局

石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3 月 22 日

(此件主动公开)